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孟竹
電話：03-5220097#24
電子信箱：04114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100544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竹市110學年度虎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4-5月師資增能研習計畫
(376580000A_111005448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虎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110學年度「4月
~5月師資增能研習計畫」，本府同意參與教師及承辦單
位相關工作人員（1-2人）公假及課務派代出席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0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子計畫1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研習依報名方式與辦理方式及目的，簡述如下：
 - (一)國中資訊科技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：
 - 1、日期：3月29日、5月10日、5月24日。
 - 2、研習地點：建華國中資訊教室。
 - (二)本市科技中心推動學校（子一學校及子三學校）研習：
 - 1、4月19日場於頂埔國小辦理。
 - 2、5月3日、5月11日、5月31日三場在虎林科技中心自造
工藝教室辦理。
 - (三)國中生活科技師資增能研習：
 - 1、5月4日、5月18日二場次，為國中生活科技七、八年級

電子
文
騎

5



課程教學範例。

2、研習地點：虎林科技中心自造工藝教室。

(四)研習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歡迎相關學校及本市國中小科技領域相關教師參加。

三、受限於研習場地之故，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參加教師留意研習報名時間、辦理地點與方式，於研習前兩日公佈通過名單並給予公假排代。

四、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關係，請參加人員入校檢附疫苗黃卡或其電子檔，若無請檢附研習三天內快篩陰性證明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